

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综 述

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宏润建设）于2006年8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挂牌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为建筑施工和房地产开发。

公司建筑施工业务包括城市道路、高架立交、轨道交通、公路桥梁、设备安装、房屋建筑、生态环保等。公司已进入上海、杭州、苏州、南京、武汉、天津、西安、大连等城市轨道交通施工，具备地上、地面、地下全面的建筑工程施工能力。公司在上海、浙江、江苏、湖北、湖南、福建、广东、海南、安徽、山东、天津、大连、西安等地广泛开展业务，正逐步面向全国，稳步拓展国际业务。

公司房地产开发主要项目包括：上海宏润花园、上海韶光花园、上海浦江丽都、象山宏润花园、无锡宏诚花园、龙口宏润花园、上海君莲基地、蒙古国上海小区等。

公司 8 次荣获中国建筑工程鲁班奖，2 次荣获国家优质工程银质奖，15 次荣获中国市政工程金杯奖，49 次荣获上海市白玉兰奖。公司被授予“全国建筑业先进企业”、“全国优秀市政工程施工企业”、“全国工程建设质量管理优秀企业”、“全国质量效益型先进企业”、“全国质量管理小组活动优秀企业”、“全国用户满意企业”、“全国实施卓越绩效模式先进企业”、“创鲁班奖工程特别荣誉企业”、“上海市重大工程立功竞赛优秀公司”、“浙江省进沪施工先进单位”等荣誉称号。

第一章 投资者权益保护

公司坚持诚信守法经营、规范内部管理，保障所有股东享有法律、法规、规章所规定的各项合法权益，保障债权人的利益。通过及时、公平、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公平对待所有投资者，不断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规范运作能力。

1、公司重视现代公司制度建设，自股票上市以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三会”运作不断规范有序，内控制度不断健全完善，形成了一整套相互制衡、

行之有效的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体系，并以“上市公司专项治理活动”为契机，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通过全面深入自查，及时发现公司治理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分析原因，积极整改，夯实基础，不断完善治理结构，提升治理水平，提高公司资产质量，切实保障全体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公司董秘荣获 2009 年“金治理中小板公司优秀奖”

2、自股票上市以来，公司借助资本市场平台，规范经营和投资发展，经营业绩持续稳步增长，资产规模不断扩大，核心竞争力迅速提高。2009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9.91 亿元，比上市时（2006 年度营业收入 27.5 亿元）增长了 117.85%；实现净利润 3.09 亿元，上缴税收 3.46 亿元，为地方和社会经济发展作出了较大的贡献。

3、公司在经济效益稳步增长的同时，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积极构建与股东的和谐关系。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制定相对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方案，回报股东。自股票上市以来，公司累计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 5,108.20 万元（含税），同时进行了派送红股等分红方案，给予股东良好的投资回报。

4、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要求，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积极做好信息披露，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和公平，以利于公司股东和债权人及时了解、掌握公司经营动态、财务状况及所有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

5、公司资产、机构、人员、财务、业务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并建立了防止控股股东违规占用资金的机制，公平对待所有股股东。公司不断加强投资者关系的管理，通过电话、邮件、网络、说明会及现场接待等多种方式积极与投资者进行交流互动，听取广大投资者对于公司生产经营、未来发展的意见和建议；能平等对待所有投资者，防止未公开重大信息泄露，杜绝针对不同投资者选择性披露的情形发生，并合理安排股东大会的时间，积极采用网络投票等形式，以方便全体股东参与公司经营管理，在选举董、监事时实行累积投票制度，充分保障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6、公司在注重保护股东权益的同时，高度重视对债权人合法权益的保护，严格按照与债权人签订的合同履行债务，及时通报与其相关的重大信息，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国人民银行《贷款通则》等有关规定，经中国人民银行宁波中心支行确认资格的宁波远东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专家评审委员会评定，公司连续多年资信等级为 AAA 级。

第二章 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始终坚持“以人为本”的核心价值观，把实现和维护全体员工的利益作为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保障员工的各项权益，促进员工的价值实现和全面发展，保护员工的身心健康，提升企业的凝聚力，实现员工与企业共同成长。

1、公司严格遵守新《劳动法》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修改工作制度、调整作息时间，与所有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办理医疗、养老、失业、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为员工提供健康、安全的生产和生活环境，切实维护员工的切身和合法利益。

2、公司建立了合理的薪酬福利体系和科学完善的绩效考核体系，遵循同工同酬、按劳分配、多劳多得的原则，做到公开、公平、公正。

3、公司注重对员工安全生产和劳动保护，注重对员工安全教育与培训，针对不同岗位每年定期为员工配备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及保护设施，不定期地对公司生产安全进行全面排查，并组织员工参加开展安全生产知识竞赛，有效提高员工的安全生产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

4、公司关心员工身体健康，每年组织全体员工常规体检，优秀员工旅游疗养，发现问题及时复检、就诊，以确保员工的身心健康。针对员工的身体状况给予调整合适的工作岗位；夏天做好防暑降温措施，免费发放防暑药品；伤病必访、婚丧必访、帮助困难员工；处处给员工以家的温馨，体现公司对员工的关心和人性化管理。每年举行不同规模的岁末聚餐活动、文艺晚会，在自娱自乐的同时提升员工士气，增强员工的凝聚力和向心力。

5、公司十分注重员工的体育文化娱乐活动的组织和开展，举办公司篮球比赛和智力竞赛等。体育文化娱乐活动不仅丰富了员工的业余文化生活，而且增强凝聚力、向心力、团队合作意识和集体荣誉感。同时，通过内部刊物《宏润》，搭建公司和员工沟通的桥梁，使之成为公司内部通报信息、交流经验、加强企业文化建设的重要平台。《宏润》荣获2009年度浙江省建筑业优秀期刊一等奖。

6、公司注重员工培训与职业规划，积极开展职工培训，与大专院校合作办学，组织员工参加专业知识和专题封闭集训，鼓励和支持职工参加业余进修培训，加大职称评审，努力提升自身素质和综合能力，为员工发展提供更多的机会和广阔的舞台。2009年公司评聘高级工程师13人，工程师65人，引进大中专毕业生和

其他技术管理人才47人。

7、公司重视职工权利的保护，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建立职工监事选任制度，确保职工在公司治理中享有充分的权利；支持工会依法开展工作，成立了职工代表大会，对工资、福利、劳动安全卫生、社会保险等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事项，通过职工代表大会等形式听取职工的意见，关心和重视职工的合理需求；通过各种方式和途径，构建和谐稳定的劳资关系。

第三章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宏润建设秉承“市场第一、客户至上”的经营理念，将客户作为公司存在的最大价值，把客户满意度作为衡量公司各项工作的准绳，重视与客户的共赢关系，恪守诚信，致力于为客户提供超值服务。2009年，公司荣获浙江省“守合同重信用”AAA单位、上海市建筑业诚信企业、全国建筑业先进企业、全国实施卓越绩效模式先进企业等荣誉。

1、公司将诚实守信作为公司发展基础，与供应商和客户建立稳定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充分尊重并保护供应商和客户的合法权益，从不侵犯供应商及客户的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严格保护供应商及客户的秘密信息和专有信息，与之保持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

2、公司不断完善采购流程与机制，建立公平、公正的评估体系，为供应商创造良好的竞争环境；推行公开招标和阳光采购，以杜绝暗箱操作、商业贿赂和不正当交易情形。公司严格遵守并履行合同约定，到期无条件付款，友好协商解决纷争，以保证供应商的合理合法权益。

3、公司通过 ISO9001 质量体系、环境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年度监督审核，体系方针适宜、运行有效、效果明显，公司管理水平不断提高。

第四章 环境保护和可持续发展

宏润建设将环境友好、资源节约作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战略的重要内容，注重履行公司环境保护的职责，通过各项措施有效实现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1、公司所有投资项目必须符合环保要求，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必须充分考虑环保设计和环保投入，项目实施必须通过环保验收。

2、公司于2002年12月通过ISO14001:1996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及GB/T28001:2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并已通过年度监督审核,不断宣传、贯彻公司环境保护政策,提高所有员工的环境意识。

3、公司积极推行节能减排,降低消耗,倡导全体员工节约每一度电、每一张纸、每一滴水,人走灯灭。实施推广公司协同办公系统、工程综合项目管理系统、财务管理信息系统等电子网络工具,提升工作效率,达到资源共享和远程办公,实现无纸化办公。

4、建筑施工中存在粉尘、噪音和废水排放等污染,公司注重环保工作,在施工中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渣土洒落、泥浆、废水流溢,控制粉尘飞扬,减少施工对市容、环境和绿化的污染;合理安排作业时间,严格控制噪音,防止夜间施工的噪声影响居民休息。

第五章 公共关系和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在做好生产经营同时,不忘回报社会,注重考虑公共利益,构建和谐、友善的公共关系,在兼顾公司和股东利益情况下积极关注并支持社会公益事业。公司董事长政府荣获全国建筑业优秀企业家。

1、公司主动接受并积极配合政府部门和监管机关的监督和检查,加强与相关政府机关联系,建立良好沟通关系,热情做好相关政府部门参观、考察接待。

2、公司努力发展自身经济的同时,积极参加公司所在地区的科教卫生、社区建设、捐资助学、扶贫济困等社会公益活动,促进地区发展。公司与象山县慈善总会签订捐赠协议,设立“宏润济困慈善基金”,基金期限10年,每年80万元用于济困,2009年度公司为该项目捐款总额为87.73万元。

展望未来,公司将注重股东的资本增值和企业价值提升,实现公司的可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积极开拓业务领域和市场,依靠公司前瞻性的战略能力和对市场行业的精准把握,争取更加优异的业绩,并认真履行企业公民的社会责任,回馈社会,回报股东,赢得市场肯定和客户信赖,促进公司与社会和谐、协调发展。

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3月14日